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F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

順豐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104條獲認可之集體投資計劃)

(股份代號：2191)

由

順豐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管理

非執行董事的辭任及委任

董事會公布 (i)楊濤先生辭任房託管理人的非執行董事一職；及(ii)何捷先生獲委任為房託管理人的非執行董事，均自2022年4月11日起生效。

非執行董事的辭任

順豐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房託管理人」)(作為順豐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順豐房託」)的管理人)的董事會(「董事會」)公布，楊濤先生(「楊先生」)辭任房託管理人的非執行董事一職，自2022年4月11日起生效，以便騰出更多時間於彼的其他個人事務上。

楊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就彼的辭任亦無須提請順豐房託基金單位持有人(「基金單位持有人」)垂注的事宜。

董事會衷心感謝楊先生過去提供予董事會的服務。

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董事會進一步公布，何捷先生獲委任為房託管理人的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4月11日起生效。何捷先生的履歷(其內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需資料，猶如該規則適用於順豐房託)如下：

何捷先生（「何先生」），現年 47 歲，在審計、財務監控與企業融資及業務管理方面均擁有豐富經驗。彼為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順豐控股股份」，順豐房託的控權單位持有人及一間於深圳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董事、副總經理兼財務負責人。彼亦為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順豐控股股份的附屬公司及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在 2021 年 9 月加入順豐控股股份之前，何先生於 2014 年 4 月至 2021 年 9 月間曾擔任 Fox Financial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的首席執行官，及於 2005 年至 2014 年間曾於數間在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出任多個高級財務職位。何先生曾於 2015 年 8 月至 2022 年 4 月間擔任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於 2018 年 7 月至 2018 年 12 月間擔任第七大道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 2014 年 6 月至 2017 年 9 月間擔任 Zhaopin.com Limited（其美國存託股份於 2017 年 10 月從紐約交易所除牌）的獨立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何先生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的過去三年內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何先生為順豐控股有限公司（順豐控股股份的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深圳順豐泰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順豐控股股份的附屬公司）的僱員，該等公司均為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涵義於順豐房託的基金單位中擁有權益的公司。

何先生持有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學學士（會計及財務）學位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何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美國會計師協會會員。

何先生與房託管理人並無簽訂委任函，彼の委任亦無特定任期。根據房託管理人的組織章程細則，房託管理人的非執行董事毋須於周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惟何先生的董事職務可由房託管理人的其他董事或股東罷免。應付何先生的董事酬金（如有）將由房託管理人以其自身資源支付及承擔。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定義，何先生於順豐房託的基金單位中並無擁有權益。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何先生與房託管理人的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順豐房託的主要持有人或控權單位持有人（兩者均擁有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守則所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何先生的委任，董事會並未知悉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第(h)至(v)段（猶如該等條文適用於順豐房託）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任何其他須提呈基金單位持有人垂注的事宜。

董事會熱烈歡迎何先生加入董事會及順豐房託。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組成

緊隨楊先生的辭任及何先生的委任後，由2022年4月11日起，董事會及房託管理人現有四個董事委員會每個的組成如下：

董事會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王衛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翟迪強

非執行董事

伍瑋婷

何捷

梁翔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懷林

何立基（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陳明德

郭淳浩

饒群林

投資委員會

伍瑋婷（主席）

翟迪強

陳明德

饒群林

審核委員會

陳懷林（主席）

何立基（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陳明德

郭淳浩

提名及薪酬委員會

何立基（榮譽勳章，太平紳士）（主席）

伍瑋婷

陳懷林

郭淳浩

披露委員會

陳明德（主席）

陳懷林

何立基（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房託管理人現有四個董事委員會的組成並無變更。董事會確認，於楊先生辭任及何先生獲委任後，董事會及四個董事委員會每個的組成均繼續符合房託管理人的合規手冊所載其企業管治政策的規定。

本公告乃根據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守則第 10.3 段作出。

承董事會命
順豐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作為順豐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的管理人）
王衛
董事會主席

香港，2022 年 4 月 11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及非執行董事王衛先生；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翟迪強先生；非執行董事伍瑋婷女士、何捷先生及梁翔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懷林先生、何立基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陳明德先生、郭淳浩先生及饒群林先生。